

证券代码：000851
债券代码：112324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债券简称：16 高鸿债

编号：2016-092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6 高鸿债” 201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由于无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形成有效决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或“受托管理人”），就公司回购股份将依法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事项召集了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本次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10 月 17 日 13:00 至 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10 月 16 日 15:00 至 2016 年 10 月 1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以通讯方式投递表决票时间：自债权登记日次日（2016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2016 年 10 月 17 日 15:00 止，将表决票以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方式送至本公司，以本公司收到上述文件的时间为准。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40 号大唐电信集团主楼 11 层）

4、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及通讯（邮寄或传真）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债券持有人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债券持有人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5、债权登记日：2016 年 10 月 10 日（以下午 15:00 时交易时间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6、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程序均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对象

本期债券总张数为 4,950,000 张，参加本次现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代理人 0 人，参加通讯表决的债券持有人 0 人，参加网络投票表决的债券持有人 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 0 张，占本期有表决权债券总张数的 0%。

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公司委派人员及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及通讯（邮寄或传真）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审议内容：《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

3、由于无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形成有效决议。

四、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伟、穆曼怡

3、结论性意见：本次债券持有人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由于无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债券持

有人会议未形成有效决议。

五、后续事项

公司将与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沟通，再行召开债券持有人大会审议上述事项。

六、备查文件

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关于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6 高鸿债”201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7日